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基酸成	服務機關	1.高雄縣政	存		職稱	1.處長	
下私八姓石	異常 ス	和以科	2.					
香ご	偶及	未成年子	女		配偶及未	成年-	子女	
稱	調	姓	名	稱	調	姓		名
妻		黄玲珠	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(平方·	積 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高雄市村	南梓區和平段 4	小段8地號(德	民路)		1,982	10000分之72	黄玲珠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高雄市村	南梓區德民路(建			118.68	全部	黄玲珠

(二) 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(三) 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自用小客車		1988				160	000			黃聲威		
自用小客車		1984				660	000			黃聲威		
自用小客車		1834				6T)	000			黄玲珠		

(四) 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オ	Ī	人	
無																		

(五) 存款(總金額: 2,550,000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種類	存 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活存	上海商銀			黃玲珠			30,000
活存	台灣郵政股	份有限公司	J	黄玲珠			4,000
活存	永豐銀行			黃聲威			4,000

活存						土地	也銀行	亍				ij	黃檀	》威					1	56,0)00
活存						台灣	尊企	退				ij	黃檀	了					6	25,0)00
活存						台灣	動型 こ	攻股 [,]	份有	限公	司	1	黃檀	聲威					1	16,0)00
活存						台灣	学銀 行	亍復.	興分	行		Ī	黃檀	聲威						8,0)00
活存						台灣	学銀 行	· 亍楠	梓分	行		j	黃檀	聲威						24,0)00
活存						台灣	学銀 行		湖分	行		=	黃檀	學威						27,0)00
定存						台灣		· 亍楠	梓分	行		ij	黃檀	聲威					1,5	56,0)00
	2.	外幣及	と 其他幣	別存	款																
種		類	幣	別	存		放			幾		構	户			名	金				額
7至		<i>>></i> x	,1,1	24.1	-11			•		174,		(1 1.1)				7.1	折台	>新	台	幣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2177																					
(六)	外	幣(指羽	見金或旅	行支	(票)	(總	價額	į:		j	元)										
幣		別	所	有	•	<i>ا</i>	金							額	折	合	新	台	幣	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(七)			(股票, 總價額:	票券	5, 信	责券/ 元		他有	價證	券總	.價額	:				元)					
種		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, Post	數	票品	面價	額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	2.	票券(總價額:			元)														
種			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p p	數	栗面	百價	額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	3.	債券(總價額:			元)														
種			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į	數	栗面	面價	額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	4.	其他有	可價證券	(總/	價額	:		π	:)												
種						類	所	有	人	單	位	, sply	數	栗面	百價	額	總	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				
(八)	其	他財產														_					
財			產			種				類	所		有		人	價					額

無

元) (九) 債權(總金額: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十) 債務(總金額: 2,16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房貸		黄环	 令珠		國泰/台北市	人壽 市仁愛路 ·	4段296号	淲				1,160,000
車貸		黃檀	 聲威		永豐鈴 高雄7	艮行 方裕誠路。	441 號					1,000,000

(十一) 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元)

(十二) 備註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黃聲威 申報日期: 97年05月28日